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五丰”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新五丰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21年6月9日，新五丰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2,365,383股新股。此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2,999.00万元（含本数）。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锁价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为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共4名特定对象。

2021年11月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2,365,383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6.76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02,999.00万元，扣除发行

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779.56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2,219.4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44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72,730.1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
湖南新五丰存栏 4.32 万头母猪场项目（注）	51,076.40	19,265.69	13,824.54
宁远舜新屠宰冷链物流配送项目	-	2,925.00	-
双峰县石牛乡 3600 头原种猪场项目	-	18,602.72	-
郴州市苏仙区城北屠宰场搬迁提质扩容项目	-	4,950.00	1,650.00
东安新五丰生物饲料有限公司新建饲料厂项目	-	1,960.00	1,960.00
湖南新五丰存栏 2.04 万头母猪场项目	-	3,372.99	3,372.99
补充流动资金	51,922.60	-	51,922.60

注：公司原“湖南新五丰存栏4.32万头母猪场项目”（以下简称4.32万头母猪场项目）投资总额为106,028.24万元，原拟投入募集资金51,076.40万元。4.32万头母猪场项目系由公司租赁多个第三方建设的养猪场作为养殖基地进行母猪的专业化饲养，受部分母猪养殖场出租方租赁场地建设进度缓慢影响，公司对4.32万头母猪场项目募集资金进行变更。《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就该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

二、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及终止原因

（一）拟终止项目的基本情况

拟终止项目名称：双峰县石牛乡3600头原种猪场项目

拟终止项目实施主体：双峰县吉宏农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拟终止项目总投资金额：20,253.55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8,815.30万元（包括引种费3,090.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438.25万元

拟终止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拟新建存栏3600头种猪场、存栏300头种公猪站。项目主要建设栏舍，配套建设集中车辆洗消中心、污水处理、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道路停车场及场区工程、绿化工程等。

因目前国内生猪价格持续低迷，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为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项目暂未启动建设。

（二）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原因

公司于2022年完成了对天心种业的收购，天心种业多年来一直致力于优质种猪的生产以及养殖技术的研究应用，对天心种业的收购延伸和加强了公司的产业链，增强了公司在育种环节的综合竞争力，能够满足上市公司生猪产业链及社会对原种猪的需求。同时进入2021年下半年以来，国内生猪价格持续低迷，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尤其是2023年1月至今，大部分时间生猪价格稳定在15元/kg左右，行业长期处于亏损周期。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目前行情趋势，若现阶段继续投入建设“双峰县石牛乡3600头原种猪场项目”，资金利用效率将较低，产出效益将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基于控制项目投资风险、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的考虑，公司决定终止“双峰县石牛乡3600头原种猪场项目”。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公司日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为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拟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三、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双峰县石牛乡3600头原种猪场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8,602.72万元。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保障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将该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终止“双峰县石牛乡3600头原种猪场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发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规避募集资金投资的风险，不会影响其他募投项目的实施，终止“双峰县石牛乡3600头原种猪场项目”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剩余募集资金在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后，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2月25日，新五丰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预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双峰县石牛乡3600头原种猪场项目”，并将该部分募集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市场经济环境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双峰县石牛乡3600头原种猪场项目”并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流事项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募集资金使用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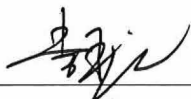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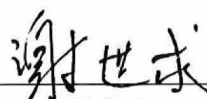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李良



谢世求

